

上半年苏州市区居民收入同比增12.3% 消费同比增19.2%

今年以来，苏州市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较快增长。上周五，记者从苏州市统计局获悉，上半年市区居民赚得多花得也多，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7001元，同比增长12.3%，人均消费性支出10041元，同比增长19.2%。由于食品价格高位运行，居民用于食品消费的支出持续增长，上半年市区居民人均食品消费支出达3823元，同比增长12.3%。

据统计，今年以来，通过提高职工工资标准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等各项惠民政策，市区居民收入保持稳步增长，消费支出同步上升。抽样资料显示，至6月末市区居民每户家庭拥有家用汽车超过40辆，交通和通讯支出为第二大主要消费项目。

随着通胀预期的不断加强，房产投资的严厉调控，居民更加愿意投资到黄金珠宝等保值品种上，上半年市区

居民人均金银珠宝饰品消费支出达186元，同比增长99.2%。此外，团体旅游健身活动受到越来越多居民的青睐，上半年人均娱乐服务支出达483元，同比增长45.3%。在教育投入方面，家长为了不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，更加注重孩子的教育投资，积极参加各类辅导班、家教，各项非义务教育支出也大幅增加。

孙佳桦

水稻田鱼池也是湿地擅自填埋要罚款

苏州将出台省内第一个湿地保护条例，征求意见

日前，苏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将《苏州市湿地保护条例（草案）》以下简称《条例》全文网上公布，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。据悉，这是苏州市首次从立法的角度来保护湿地，也将是江苏省内出台的第一个湿地保护条例。

水稻田和鱼池被纳入湿地

《条例》明确，所称湿地是指常年或者季节性积水、适宜野生动植物生存、具有生态调控功能的潮湿地带或者水域，包括湖泊、河流、沼泽等自然湿地，以及水稻田、水生蔬菜地和鱼池等人工湿地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应当公布市级重要湿地名录，明确边界四至，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擅自移动或者破坏界标。生态系统典型、生物多样性丰富、珍稀物种集中分布或者具有特殊保护价值的湿地，应当设立湿地自然保护区。

自然景观适宜、生态系统完整、历史和文化价值独特、科

普宣传教育意义明显的湿地，可以建立湿地公园。禁止擅自命名、挂牌湿地公园。

建立湿地生态补偿机制

《条例》提出，湿地保护实行综合协调、分部门实施的管理体制。市、县级市（区）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湿地生态补偿机制，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，设立湿地生态补偿资金，用于因保护湿地而影响经济社会发展地区的补偿。并应当将湿地保护规划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并与城市总体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水资源综合规划以及环境保护规划、旅游发展规划等相衔接。

《条例》要求，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保护湿地的水质、土壤、野生动植物，维护湿地生态功能。对功能退化的湿地，应当通过水生动植物恢复、水体交换、减少污染源等措施进行科学修复。湿地资源利用应当符合湿地保护规划，遵循湿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原则，不得改变湿地生态系统的基本功能，不得超出资源的再

生产能力或者给野生动植物物种造成永久性损害，不得破坏湿地野生动植物的栖息环境。

擅自填埋最高罚款50元每平方米

《条例》规定，严格控制开发和建设项目建设占用湿地。凡列入国际重要湿地或者国家重要湿地名录的自然湿地，禁止开垦、占用或者改变用途。征收、征用或者占用湿地的，应当依法缴纳资源补偿费，并根据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湿地恢复工作。因项目建设确需征收、征用或者占用市级重要湿地的，建设单位应当提出申请，并制定湿地保护方案。

《条例》禁止在自然湿地范围内从事下列活动：擅自围垦、填埋湿地；擅自挖塘、取土、烧荒；破坏野生动植物的重要繁殖区和栖息地；非法猎捕保护的野生动植物、捡拾鸟卵或者采用灭绝性方式捕捞鱼类及其他水生生物；非法排放、抽采湿地水水源或者截断湿地水系等。

根据规定，擅自移动、破坏

湿地界标的，责令赔偿损失，并处以恢复所需实际费用或者损失金额二倍至五倍罚款。擅自命名、挂牌湿地公园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。擅自挖塘、取土，围垦、填埋湿地的，责令限期改正，并处以每平方米二十元至五十元罚款。擅自烧荒的，可处以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以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。

建成最美丽的湿地城市

结合苏州地方特色，《苏州市湿地保护条例（草案）》将湿地定义为：本市境内适宜野生动植物生存、具有生态调控功能的常年或者季节性积水地带和水域，包括湖泊、河流、沼泽等自然湿地，以及水稻田、水生蔬菜地和鱼池等人工湿地。

据了解，“十二五”期间，苏州市将建成市级以上湿地公园20个，完成市级以上重点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20个，确保70%以上的自然湿地得到良好保护，将苏州建成最美丽的湿地城市。

陈泓江

市区部分美容馆消毒记录不全

近日，沧浪区卫生监督所对辖区内的6家生活美容馆进行了突击检查。当天，检查人员对6家美容机构的卫生许可证、人员健康证等进行了抽查，并重点检查了这些机构是否提供针灸减肥、绣眉飘眉、双眼皮手术等超出经营范围的医疗美容服务。据沧浪区卫生监督所检查人员介绍，检查总体情况较好，未发现有美容机构违法开展医疗美容。但部分机构对毛巾、刮片等美容用具的消毒记录不完整，存在未按要求对美容工具等进行消毒的可能性，检查人员在予以警告的同时要求其立即整改。

据沧浪区卫生监督所相关人士介绍，美容分创伤美容和非创伤美容。创伤美容也叫医疗美容，属医学范畴，设立医疗美容机构的门槛高、要求严。在目前苏州市场上，多数美容机构都不具备提供医疗美容的资质，只能提供洗头、洗脸等非创伤性美容。沧浪区卫生监督所提醒广大市民，在前往美容机构时，要注意查看卫生许可证等信息，确定其经营范围一栏中是否有“美容”项目。苏州已对美容机构进行了量化分级，由高到低分为A、B、C三级，市民做美容可选择等级较高的场所。何寅平



留守流动儿童过上“快乐暑假”

7月16日，“同享阳光，让爱飞翔”暑期公益活动启动仪式在苏州工业园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举行。暑假中数万名贫困、留守流动儿童将享受到免费参观、看电影的机会。

孙佳桦

上周住宅成交回涨近2成

受到前段时间密集推盘的影响，上周苏州住宅成交中断了持续下跌的态势，较之前一周上涨近百套。但受央行再次加息影响，购房者观望情绪依旧浓厚，开发商推盘节奏明显放缓，每次推出项目不多，且都集中加推刚需盘、优惠盘。价格方面，上周不少保障性住房成交拉低了全市住宅成交均价，但降幅仅为2%，全市均价仍居万元以上。

上周，苏州住宅共成交639套，较之前一周增加94套，增幅17.25%；成交面积为68762.21平方米，较之前一周增加

7488.37平方米，增幅12.22%；成交均价为10572.67元/平方米，较之前一周减少228.99元/平方米，降幅2.12%。

上周全市住宅房源新增2074套，其中金阊区住宅房源新增1794套，均为保障房的上市；吴中区住宅房源新增280套。从各个区域住宅成交量方面来看，工业园区热销楼盘中海国际社区公园道上周成绩开始下滑，但由于加推项目多，上周工业园区住宅成交181套，依旧位于全市第一，金阊区和吴中区分别以122套和120套的成绩位列二三。

王怡径然

交项目来看，上周金阊区南山金城1958、沧浪区苏州世茂运河城、工业园区华园星城分别成交47、42、41套，为苏州市前三名。

大量保障性住房入市，造成上周苏州住宅成交均价继续下跌。从各个区域来看，受别墅类项目成交的影响，上周吴中区成交均价高达13396.37元/平方米，位居第一；工业园区住宅成交均价11422.12元/平方米，位居第二；沧浪区仅有58套成交，但高端项目拉高均价达11.74.1元/平方米，位居第三。

王怡径然

天气

今天多云有阵雨 本周气温略回升

受回波影响，17日晚上，苏州市区及周边地区下了一场畅快淋漓的阵雨，回波途经的苏州市区、吴江、太湖、昆山南部、张家港北部等地区雨势较大。经过阵雨的洗礼，昨天的苏州市天气晴好，让人感觉十分清爽。气温在午后开始逐渐升高，14点时达到了32.6℃，体感较热。

苏州气象台发布预告称，20—21日，苏州市将有一次较明显的雷阵雨过程；22—24日受副高边缘影响，晴热高温，午后局部地区晴热有雷雨。

今天上午多云，下午到夜里多云转阴有阵雨或雷雨；东到东北风3—4级；早晨最低气温：26~27℃，最高气温：32~33℃。明天阴有阵雨转多云。

今天感冒发病指数3级：气温有所上升，但早晚较凉，中午前后较闷热，这样的天气比较容易感冒。中暑指数2级：空气湿度较大，中午前后比较闷热，可适当采取防暑降温措施，体质较弱的人需及时补充水分。晾晒指数4级：天空中云系较多，午后局部仍然有降雨，室外不太适宜晾晒衣物，请市民出门随身携带雨具，下班途中小心慢行。

本周天气以多云和阵雨为主，气温比上周略高，最高气温可达35℃左右，请市民注意防暑防晒。

李静

今日周边城市天气

昆山：多云，东北风3-4级，32℃ ~ 26℃
吴江：多云，东北风3-4级，32℃ ~ 26℃
太仓：多云，东北风3-4级，32℃ ~ 26℃
常熟：多云，东北风3-4级，31℃ ~ 25℃
张家港：多云，东北风3-4级，31℃ ~ 25℃
上海：多云转阴，东北风3-4级，32℃ ~ 27℃

资讯

人才市场后天有高校毕业生招聘会

160多家单位提供近3000个岗位

昨天，记者从苏州市人才市场获悉，苏州市2011年夏季高校毕业生就业暨见习实习洽谈会，将于7月21日（后天）在苏州市人才市场举行。截至昨天傍晚，已经有162家单位预订摊位，提供岗位2945个。

据悉，本次招聘会具体时间为7月21日8:30至12:45，地点在苏州市人才市场（干将西路288号）。详情可登录苏州人才网（<http://www.szrc.cn>）查看。

何寅平

法律职业资格 网上申请已开始

记者从苏州市司法局获悉，今年的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已经开始，已于去年参加国家司法考试成绩合格的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，需在本月30日前完成网上申请。

详情可登录苏州国家司法考试网（www.szsfsks.com）查询，或拨打苏州市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电话 0512-65241983 咨询。

李晓惠